



www.mohurd.gov.cn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-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 (MOHURD)

2016年10月14日 星期五



检 索



工作邮箱：用户名

密码

登录

设为首页

收藏本站

您现在的位置：首页>政策发布

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商总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

建市[2016]199号

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、工商行政管理局，北京市规划国土委、工商行政管理局，天津市建委、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，上海、重庆市建委、工商行政管理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，国务院有关部门建设司（局）：

为规范工程勘察市场秩序，维护工程勘察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工商总局制定了《建设工程勘察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（GF-2016-0203）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自2016年12月1日起执行。在执行过程中有何问题，请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、工商总局市场规范管理司联系。

《关于印发<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合同管理办法>和<建设工程勘察合同>、<建设工程设计合同>文本的通知》（建设[2000]50号）同时废止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2016年9月12日

关闭窗口

打印本页

附件下载：

1、建设工程勘察合同（示范文本）

版权信息 |



备案编号：
京ICP备10036469号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承办单位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

电话：86-10-58934114(总机)

邮编：100835

e-mail:cin@mail.cin.gov.cn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